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NEW SMART ENERGY GROUP LIMITED

### 駿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1)

#### (I) 公開發售3,319,236,603股發售股份之結果

基準為於記錄日期每持有

一(1)股股份獲發一(1)股發售股份

及

#### (II) 可換股票據之調整

##### 公開發售之結果

董事局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四日下午四時正（即接納及支付發售股份款項以及申請及支付額外發售股份款項之最後時限）：

- (1) 已收妥合共33份有關接納認購1,705,442,845股根據公開發售而暫定配發之發售股份（相當於公開發售可供接納之發售股份總數約51.38%）的有效接納表格；及
- (2) 已收妥合共16份有關申請額外認購根據公開發售可供認購之1,613,793,758股未獲認購發售股份其中1,330,790,282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約40.09%）的有效申請表格。

總括而言，已合共收妥49份有關3,036,233,127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約91.47%）的有效接納表格及申請表格。根據上文所述之結果，公開發售之認購不足額為283,003,476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約8.53%）。

公開發售已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九日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 **包銷協議**

根據上述的認購及申請結果，公開發售其中合共尚有283,003,476股發售股份未獲認購。該等283,003,476股包銷股份缺額已獲包銷商根據包銷協議條款包銷。

鑑於包銷協議所載之所有先決條件均獲履行，而包銷協議並無在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九日下午四時正或之前被包銷商終止，故此，包銷協議已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九日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 **額外發售股份**

鑑於發售股份未獲全數認購，董事局認為接納所有有效的額外申請表格（據此申請認購合共1,330,790,282股發售股份）及向有關申請人全數配發及發行彼等各自申請之發售股份數目乃公平公正。根據額外申請表格申請認購額外發售股份之股東所申請之合共1,330,790,282股發售股份將會按彼等申請之額外發售股份數目全數配發。

### **寄發發售股份之股票**

預期發售股份之股票將會在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星期一）以平郵投遞方式按承配人之登記地址寄發予有關承配人，郵遞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發售股份開始買賣**

預期發售股份將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起開始買賣。

### **可換股票據之調整**

由於進行公開發售，尚未行使之可換股票據之換股價將會根據其條款予以調整。

謹此提述駿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就公開發售而(i)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四日發表之公佈及(ii)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八日刊發之章程（「章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公開發售之結果

董事局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四日下午四時正（即接納及支付發售股份款項以及申請及支付額外發售股份款項之最後時限）：

- (i) 已收妥合共33份有關接納認購1,705,442,845股根據公開發售而暫定配發之發售股份（相當於公開發售可供接納之發售股份總數約51.38%）的有效接納表格；及
- (ii) 已收妥合共16份有關申請額外認購根據公開發售可供認購之1,613,793,758股未獲認購發售股份其中1,330,790,282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約40.09%）的有效申請表格。

總括而言，已合共收妥49份有關3,036,233,127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約91.47%）的有效的接納表格及申請表格。根據上文所述之結果，公開發售之認購不足額為283,003,476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約8.53%）。

公開發售已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九日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收妥所有有關公開發售之認購款項。

## 包銷協議

根據上述的認購及申請結果，公開發售合共尚有283,003,476股發售股份未獲認購。283,003,476股包銷股份缺額已獲包銷商根據包銷協議條款包銷。

鑑於包銷協議所載之所有先決條件均獲履行，而包銷協議並無在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九日下午四時正或之前被包銷商終止，故此，包銷協議已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九日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 額外發售股份

鑑於發售股份未獲全數認購，董事局認為接納所有有效的額外申請表格（據此申請認購合共1,330,790,282股發售股份）及向有關申請人全數配發及發行彼等各自申請之發售股份數目乃公平公正。根據額外申請表格申請認購額外發售股份之股東所申請之合共1,330,790,282股發售股份將會按彼等申請之額外發售股份數目全數配發。

## 寄發發售股份之股票

預期發售股份之股票將會在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星期一)以平郵投遞方式按承配人之登記地址寄發予有關承配人，郵遞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發售股份開始買賣

預期發售股份將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起開始買賣。

## 本公司之股權架構

就董事局所確知，本公司在緊接公開發售完成前及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之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緊接公開發售完成前		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Gold Blue Group Limited (附註)	6,875,000	0.21	6,875,000	0.10
King Phoenix Limited	535,400,000	16.13	535,400,000	8.07
公眾人士				
包銷商或由包銷商促成 之認購人	-	-	283,003,476	4.26
其他公眾人士	2,776,961,603	83.66	5,813,194,730	87.57
總計	<u>3,319,236,603</u>	<u>100.00</u>	<u>6,638,473,206</u>	<u>100.00</u>

附註：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唐乃勤先生乃Gold Blue Group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實益擁有人。

## 可換股票據之調整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有本金額為1,050,000,000港元之尚未行使之可換股票據。

由於進行公開發售，尚未行使之可換股票據之換股價將會根據其條款予以調整。有關之調整將於記錄日期後當日，即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八日生效。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審閱有關之調整細節並以書面確認有關之調整乃根據可換股票據之條款而進行。

尚未行使之可換股票據之換股價將會按下列方式予以調整：

調整前之每股股份換股價：1.52港元

調整後之每股股份換股價：1.24港元

承董事局命  
駿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譚德華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鄭偉強先生、羅泰然先生、譚德華先生、唐乃勤先生及曾靜雯女士，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陳子傑先生、陳炎波先生及王礫先生。